

中共江西省委关于制定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上接第1版）

（5）**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加快重点产业提质升级,推动有色金属、石化、建材、钢铁、食品、纺织服装、现代家具等产业调结构、提效率、强品牌,进一步增强产业综合竞争力。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动技术改造升级,加快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推动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促进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强化质量基础设施支撑,提升质量服务能力。

（6）**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一产一策”巩固提升电子信息、新能源、航空制造等新兴产业优势地位,大力发展特色装备制造产业,加快发展新材料、生物医药产业,持续壮大低空经济,着力打造新兴支柱产业。完善产业生态,推进强链延链补链。实施产业创新工程,推进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加快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

聚焦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生物、未来健康、未来显示、未来航空等领域,科学布局金属材料、脑机接口、具身智能及人形机器人、核医疗、固态电池、光电子、生物制造等专项赛道。建立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分类开展专项培育、先导试验区建设,推动未来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完善孵化支撑服务链条,促进技术产品化、产品产业化、产业规模化。

（7）**推进产业链集群发展**。深入实施产业集群能级升级行动,加快构建要素集聚、分工深化、跨区域合作、融合发展的梯次化产业集群发展格局。支持赣州市稀土新材料及应用集群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稀土新材料产业集群区、鹰饶抚昌铜铝新材料集群打造全球领先的先进铜基新材料生产应用高地、南昌和景德镇等地打造长三角大飞机集群（衍生机）重要研制生产基地。支持宜春、上饶、新余、赣州等地打造新能源产业集群,支持建设吉赣电子信息产业带。深化落实产业链长制,促进重点产业集群与产业链互动融合发展,提升省内产业配套协作水平。一体化推进“建大、育中小、强帮扶”优质企业群体建设,大力发展专精特新企业,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8）**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提高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水平,推进服务业数字化,不断增加高质量服务供给。分领域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大力发展工业设计、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科技服务业,培育壮大工业软件与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数智型服务业,优化提升现代物流、国际商务、行业展会等流通型服务业,着力增强人力资源、专业咨询等要素型服务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提升餐饮住宿、家政服务、养老托育等基础型服务品质,丰富文体演艺、教育培训、休闲娱乐等改善型服务供给。积极发展新兴服务业,注重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四、加快健全科技创新体系,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

坚持以科技创新促进产业创新,统筹教育强省、科技强省、人才强省建设,纵深推进科技兴赣六大行动,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特色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全面增强创新能力,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9）**强化科技攻关能力**。紧密衔接国家科技创新布局,深入实施省基础研究“2030 启航计划”、省科技重大专项“2030 先锋工程”,强化应用基础研究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有组织的科研。加强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建好用好中国科学院赣江创新研究院、太行国家实验室江西创新中心、南昌实验室、赣南实验室等重大研究机构和创新平台,构建各层级高效协同的平台基地矩阵。规划布局增量、优化存量,加快创新平台提质增效,增强体系化攻关能力。推进新型研发机构体制机制创新,增强科创资源聚集力和产业推动力。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科技计划和科研项目管理制度,优化科技奖励、收入分配、成果转化等激励机制,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强化科技创新开放合作,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主动对接长三角沿沪昆高速科创走廊和粤港澳大湾区等科创中心,支持“科创飞地”建设,加强与中西部优质科研力量合作。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导向,完善保护创新、激励创新的制度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科学技术普及、营造开放包容、追求卓越的创新发展。

（10）**深入实施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持续优化科技成果转化转化服务体系,培育壮大转移转化市场,支持科技服务机构专业化市场化发展,加强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大力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健全“基础研究—概念验证—中试熟化—场景应用—产业化”的完整链条。建立健全尽职免责机制,推广先使用后付费等方式,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坚持政府投入和企业投入双向发力,健全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引导和激励企业加大科技投入。加大金融支持科技力度,统筹运用多种金融工具为科技企业提供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畅通“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培育壮大长期资本、耐心资本和优质资本,引导资金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11）**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完善教育科技人才协同工作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战略需求优化高等教育布局,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加力支持南昌大学整体建设“双一流”高校,积极支持其他高校特色化发展、争创一流学科,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开展基础研究,努力吸引国内外高水平大学在赣开展合作办学或设立产业研究院,稳步扩大优质本科和研究生教育招生规模。深化高校分类管理改革,完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企业人才培养模式,强化科研机构、创新平台、企业、科技计划人才集聚培养功能,优化重塑大学科技园,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强化人才引进用留,实行更加开放、更加积极、更加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深入实施省级人才计划,引进更多高层次人才带项目、带技术落户江西。加强青年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更多拔尖创新人才、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高能级人才和一流产业技术工人。完善人才激励政策,优化人才服务保障机制,向用人主体授权,为人才松绑,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评价导向,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估、人才评价、收入分配改革,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加强博士后站建设,大力推动产教融合发展,全面加快中部地区重要人才中心建设。

（12）**推进数字江西建设**。实施信息网络筑基提优工程,有序开展物联网、低空智联网、车联网等数智化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上联国家、覆盖全域的江西一体化数据流

通利用基础设施。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大力发展虚拟现实、区块链等新兴产业,打造一批高水平数字产业集群。推进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数据集聚和可信数据空间高质量发展,打通数据确权授权、运营开发、流通交易、价值分配等关键环节。以数字政府建设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流程再造、治理优化,深入推进政务数据共享,打造数字政务“多跨场景”特色应用,加快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创新数字化社会治理模式,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深化数字乡村建设。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打造一批面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需求的行业级、场景级大模型,以人工智能引领科研范式变革,加快人工智能与产业发展、文体旅游、消费提质、民生福祉、社会治理等广泛深度融合。积极扩大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加快形成人机协同、跨界融合、共创分享的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新形态。加强人工智能治理。

五、全方位扩大内需,形成更高水平供需良性循环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更好服务和融入国内大循环,不断增强内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

（13）**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深入实施项目带动战略,聚焦关键技术攻关、绿色转型、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重点领域,落实国家“两重”建设部署,实施一批强基础、增动能、利长远的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健全项目谋划、储备、推进机制,加大资金、用地、用林、用能等要素保障力度,加快投资项目落地见效。完善政府投资决策机制,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提高投资效益。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优化政府投资结构,加大民生类政府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创新投融资渠道,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和撬动作用,放宽重点领域民间投资准入限制,规范实施政府和社會资本合作新机制,发展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

（14）**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加强基础设施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结构,促进集成融合,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围绕建设交通强国,构建综合交通运输大通道,高质量建设一批铁路、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航空、水运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智慧交通运输系统。推进浙赣粤运河前期工作,积极争取早日开工建设。实施赣江、抚河等航道提升工程。加快建设现代水电网,推进鄱阳湖水利枢纽、长江干堤防洪能力提升、鄱阳湖重点圩堤治理等工程和一批大中型水库、灌区、引调水项目建设,增强洪涝灾害防御、水资源统筹调配等水安全保障能力。围绕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一批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优化项目,推动风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推进信息通信网络、一体化算力网、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等建设和集约高效利用,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促进低空空域和地下空间资源合理利用。完善商贸流通基础设施,推进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民生基础设施水平。

（15）**充分挖掘释放消费潜能**。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全面提振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切实稳住消费基本盘。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体育消费等新型消费,打造国潮经济、“谷子经济”、物流经济等新增长点,顺应老年人需求发展银发经济,打造一批融合度深、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高品质消费新场景。培育直播电商、即时零售、社区团购、智慧商店、线上演出等新模式新业态,促进线上线下多业融合互动。推动文旅文体融合发展,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夜游经济,拓展入境消费。健全农村消费网络,发展农村电商,畅通农产品和消费品双向流通渠道。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性措施。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健全消费争议多元化化解机制,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六、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

落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各项任务,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实现市场有效有序、政府有为有度,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确保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16）**融入共建全国统一大市场**。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和“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进一步打通阻碍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卡点堵点。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完善经营主体退出机制,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框架和政策实施机制,统一市场执法司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监管执法。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模式,完善现代化集疏运体系,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规范招商引资、招标采购等行为,健全信息披露制度,支持企业以市场化方式兼并重组,全面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

（17）**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健康发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国有企业科技创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国有企业监督管理等体制机制,做强做优做大做强国有资本,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完善主责主业管理,提升省属国有企业先进制造业、基础设施与功能保障、现代服务等领域发展质效,推进市县国有企业向实体化、市场化、效益化转型。实施国有企业“争链主、强集群”行动,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制定实施江西省民营企业促进条例,在法治轨道上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健全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承担重大科技项目长效机制,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体系。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督。弘扬企业家精神,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18）**加快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推进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设,完善人力资源、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健全数据交易规则和标准规范,培育发展数据交易市场。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和覆盖范围,做优做强数智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善并购、破产、置换等政策,盘活用好低效用地、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健全重要民生商品和重要生产资料价格调控机制,有序推进水、能源、交通等领域价格改革。

（19）**统筹推进其他领域改革**。加强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政策实施效果评价,健全预期管理机制。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健全基层“三保”体制机制,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

务管理长效机制,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积极发展股权、债券等直接融资,稳步发展期货、衍生品和资产证券化,加强金融监管,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持续深化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推动“管委会+公司”模式实体化运营,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强化亩均效益导向。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七、深化对内对外开放,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

坚持对内对外开放相互促进,以高质量建设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为引领,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加快形成全面开放格局,塑造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优势。

（20）**深度对接融入国家重大战略**。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优化拓展中欧(亚)班列、铁海联运等国际运输通道,巩固拓展国际友城关系,深化贸易、投资、产业、文旅、健康等领域务实合作。主动对接和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海西经济区建设,推进设施联网、制度衔接、服务共享,搭建跨区域产业转移合作平台,健全利益共享机制。扎实推进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深化长江中游三省协同发展,共同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加快发展,促进南昌都市圈与武汉都市圈、长株潭城市群交通互联、产业互补、科创互助、能源互济、生态共保和市场一体开放,扎实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高质量做好对口援疆工作。

（21）**推动贸易投资提质升级**。优化升级货物贸易,大力发展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培育发展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等外贸新业态,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积极扩大进口。打造“赣贸优品·惠通全球”品牌,持续深耕传统市场,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促进内外贸一体化。推动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保税物流中心扩面提质升级,促进区内业态融合互促、加快发展。引导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一体化发展,促进口岸经济由通道经济向产业经济转型,提升口岸智能化、便利化水平。

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完善招商协作机制,持续开展目标化清单化精准招商,用好链式招商、资本招商、科技招商、场景招商等模式,推动招商引资提质增效。高水平建设重大经贸平台,擦亮“投资江西”品牌。支持企业“走出去”抱团发展,开展能源资源、工程建设、农业开发、园区运营等投资合作,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健全对外投资与对外贸易,吸引外资联动机制,落实出口管制和国家安全审查机制。

（22）**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深入开展营商环境对标提升行动,主动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积极复制推广自贸区和海南自贸港先进经验。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又准营”,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创新贸易监管模式,完善国际投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促进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落实更加便利的免签和停留留政策,完善境外人员入境居住、医疗、支付等生活便利服务体系。完善涉企政策直达快享和诉求快速响应机制,深化赣服通、赣政通、赣企通、赣通码等服务矩阵建设,实现更多领域、更大范围“高效办成一件事”。优化营商环境指标和监测体系,加强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建设。

八、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更大力度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加快建设农业强省。

（23）**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坚持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加快把农业建设成为现代化大产业。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落实国家新一轮千亿粮食产能提升行动,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扛粮食生产、提升耕地质量,加快完善农田水利灌排体系,提高农业防灾减灾能力,持续巩固江西粮食主产区地位。严守耕地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推进农用地布局优化。坚持农林牧渔并举,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统筹推进种业强农、机械强农、设施强农、智慧强农,实施“赣种强志”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推进高端智能、丘陵山区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应用,大力发展现代设施农业,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做大做强“赣鄱正品”全域品牌,实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打造一批地方“小美特精”区域优势品牌。推动农业产业化高质量发展,以“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为抓手,优化现代农业产业布局,培育壮大农业产业链龙头企业,持续升级农产品加工、流通体系,建设一批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打造区域性优质农副产品生产和供应基地。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各具特色的乡村优质产业。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稳步推进二轮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24）**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四融一兴”和美乡村建设,提高乡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统筹优化村镇布局,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基础设施,合理确定村庄建设重点和优先序。推动乡村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改善农村公路、供水、电网、充电桩、邮政等基础设施。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深入推进农村改厕、垃圾处理,创造乡村优美生活空间。

（25）**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推进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统筹协调和系统集成,全方位支持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确保乡村振兴投入力度不断增强。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推动乡村振兴投融资创新。加强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优化农业补贴政策体系,完善价格、补贴、保险“三位一体”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健全完善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完善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依法盘活用好闲置土地和房屋,分类推进乡村发展用地。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区建设,推进现代化国有林场建设,壮大现代林业产业。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完善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的政策体系,引导人才、资金、技术、信息等要素向农业农村流动。深化高素质农民培育,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产业。

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坚持精准帮扶,完善兜底式保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深入实施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持续拓宽就业渠道。强化开发式帮扶,建立健全产业帮扶长

效机制,提升帮扶产业带动力,激发共同致富内生动力。探索帮扶项目资产管理的有效路径,健全脱贫投入形成资产的长效管理机制。完善乡村振兴重点县重点帮扶县支持政策,持续深化定点帮扶、驻村帮扶和社会帮扶。

九、优化区域经济布局,构建高质量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立足省内各区域板块功能定位和比较优势,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完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区域协调发展迈向更高水平迈进。

（26）**促进区域联动发展**。深入实施“一主一副、两翼联动、多点支撑”区域发展战略,促进各区域板块协同融通、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健全支持政策和考核评价机制,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加力实施省会引领战略,加快南昌“一枢纽四中心”建设,促进高端生产要素向南昌集聚,打造长江经济带和中部地区重要中心城市。做优做强南昌都市圈,支持赣江新区建设高质量发展现代化新区,支持九江高标准建设长江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支持抚州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集聚区,提升南昌与赣江新区、九江、抚州融合发展水平。支持赣州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中心城市,支持加快发展赣江中游(吉安)生态经济带,推动赣州吉安联动建设江西南部重要增长极,深化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纵深推进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推动赣东北大开放合作、打造对接和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先行区,支持上饶建设区域中心城市、鹰潭打造铜基新材料重要基地、景德镇高质量建设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加快赣西转型升级,打造锂电新能源产业集聚区,支持宜春建设区域中心城市、新余打造新型工业强市、萍乡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标杆城市。深化跨行政区合作,健全区域间产业协作和布局协同等机制。

（27）**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优化外来人口融入支持政策。以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统筹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大力实施城市更新,提升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水平,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因地制宜发展小城镇,适时调整扩大经济规模大、人口增长快的县级市和特大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

（28）**高质量发展县域经济**。坚持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商则商、宜游则游,强化要素合理集聚、分类推进发展,集中力量打造一批经济强县、农业强县、文旅强县、生态名县,以点带面促进县城综合实力整体提升。引导县城集中资源发展具有比较优势的主导产业和就业容量大的富民产业,支持县域协作集群式、链条式承接产业转移,打造特色优势县域产业集群。深化扩权强县改革,推广“市县同权、县乡联动”模式,提升县城承载发展、要素聚集、辐射带动等功能,构建以县城为枢纽、以小城镇为节点的县域经济体系。

十、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高标准建设美丽江西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纵深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增强绿色发展动能,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继续走在全国前列,打造美丽中国“江西样板”。

（29）**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深入推进长江大保护,持续推进“五河两岸一湖一江”全流域治理,统筹推进“美丽系列”建设。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提升攻坚战,协同推进细颗粒物等污染物控制,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推进鄱阳湖总磷控制工程,强化土壤污染防治攻坚、重金属污染和新兴污染物治理,推进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实施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完善生态环境标准、监测、评价和考核制度,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监管能力,增强督察执法效能。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完善全域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强化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提升森林质量。健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重要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加强古树名木、野生动物、自然遗产保护,持续实施长江江和鄱阳湖重点水域十年禁渔,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江西片区)建设、庐山植物园申报建设国家植物园,构建罗霄山、武夷山、南岭、鄱阳湖生物多样性综合保护体系。

（30）**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改革,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稳步实施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和管理体系。接续实施碳达峰行动,推动源头减碳、过程降碳、末端固碳。实施煤炭消费控制与压减行动,推动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发展分布式能源,建设零碳工厂和园区。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持续提升新能源供给比重,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开展新一代煤电升级行动,推动新型储能多场景应用,合理布局抽水蓄能,科学构建新型高储能结构,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深度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and 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建设,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提升应对气候变化特别是极端天气能力。

（31）**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全省域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加快推动生态优势更好转化为发展优势。健全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推动生态产品总值核算政府端应用和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市场端应用双向发力。大力推进生态产业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培育壮大生态农业、生态旅游、林下经济、森林康养等特色生态产业,打造健康旅游度假目的地,做优做强“赣字号”生态产品品牌。健全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深入推进森林、湿地、耕地等要素生态补偿。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管理制度,稳妥有序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完善生态资源储蓄运营体系,加强生态环境产品交易平台建设,推进碳排放权、排污权、用水权等环境权益交易。完善生态信用体系,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力度。

（32）**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应用推广,完善绿色低碳标准体系,落实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科技、环保政策。积极推进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能源等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建设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健全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大力弘扬赣鄱生态文化,完善碳普惠机制,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优化政府绿色采购政策,提高终端用能电气化水平,加强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形成崇尚生态文明的浓厚氛围。

（下转第3版）